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4〕218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小岭镇李砭村新建小型体育公园项目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小岭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小岭镇李砭村新建小型体育公园项目建议书申请批复的报告》（小政字〔2024〕81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小岭镇李砭村新建小型体育公园项目的批复》，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小岭镇李砭村新建小型体育公园项目。

二、建设单位：小岭镇人民政府。

三、建设地点：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在李砭村二组遮风岩新建 2500 平米的体育休闲文化活动公园(安装篮球架两个、乒乓球桌两副、体育健身设施、儿童游乐设施)，并围绕周边在临社川河河堤右岸上修建遮风岩大桥至四组上下近百米的绿色休闲全民健身步道(中间处放置石桌、石凳)。

五、项目投资：项目匡算总投资 280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

六、项目代码：2410-611026-04-01-790508。

请据此办理相关资料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10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11日印发

共印8份